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傳真：(02)33566802
聯絡人：邵琳(02)33566805
電子信箱：sharling@ey.gov.tw

受文者：原住民族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7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金字第1090021932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0日修正公布之「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法」部分條文，本院定自109年8月1日施行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9年6月29日金管證交字第1090362881號函及「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法」第41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、直轄市政府
副本：司法院秘書長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

